

臺北市政府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1樓
南區

承辦人：王資儀

電話：02-27208889或1999轉7714

傳真：02-27278221

電子信箱：dop-a208@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濱江實驗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1月14日

發文字號：府授人任字第112300984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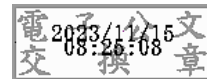
附件：臺北市青少年發展暨家庭教育中心因應組織修編現有人員處理原則、訂定總說明
及訂定逐點說明各1份 (29007580_1123009843_1_ATTACH1.pdf、
29007580_1123009843_1_ATTACH2.pdf、29007580_1123009843_1_ATTACH3.pdf)

主旨：檢送臺北市青少年發展暨家庭教育中心因應組織修編現有人員處理原則、訂定總說明及訂定逐點說明各1份，並自
112年11月14日生效，請查照。

說明：本案業經本府112年11月14日第2270次市政會議討論通
過。

正本：臺北市府教育局、臺北市青少年發展暨家庭教育中心、臺北市府研究發展考
核委員會

副本：臺北市府各機關學校(臺北市府教育局、臺北市青少年發展暨家庭教育中
心、臺北市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臺北自來水事業處、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工
程總隊、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除外)(含附件)



(人事處代決)

濱江實中 1121115



QKAA1126007666